

江苏省“十四五”全面推进乡村振兴

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规划发布

——全面开启农业农村现代化新征程

【摘要】 近日，《江苏省“十四五”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规划》经省委省政府批准，正式印发实施。规划提出，到 2025 年，乡村振兴战略全面推进，农业农村现代化取得重大进展，农业现代化迈上新台阶，农村生活设施便利化水平巩固提升，城乡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机制基本建立。

近日，《江苏省“十四五”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规划》正式印发实施，为“十四五”全面推进乡村振兴、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勾画出清晰路线图。

规划分为五部分十二章。第一章发展基础，阐述了农业农村发展的基础条件、“十三五”工作成效和现代化水平。第二章发展形势，阐述了新发展阶段农业农村面临的新形势、新要求 and 机遇挑战。第三章总体要求，阐述了农业农村发展的指导思想、基本原则，提出了“十四五”发展目标和 2035 年预期目标。第四章至第十一章提出了“八个全面”重点任务。第十二章规划实施，从加强党的领导、强化责任落实、严格评估考核等方面提出要求。

“六高一新”，“十四五”江苏三农面临的现实选择

《规划》充分权衡和兼顾江苏省农业农村发展面临的长期性和阶段性、重要性和紧迫性、必要性和可能性，特别指出做好“十四五”时期的江苏三农工作，面临“六高一新”的现实选择——

高质量发展：必须适应城乡居民对食品安全和环境友好的急切期盼，突破农业长期粗放发展的惯性影响，加大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和农业生产技术规范约束，确保农业加快高质量发展；

高水平循环：必须适应新发展格局的需要，突破对农业农村产业发展的路径依赖，深入推进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，全面确立江苏农业区域综合竞争优势，确保经济实现高水平循环；

高技术引领：必须适应加快农业现代化的需要，突破农业发展的技术瓶颈制约，全面加快农业物联网等发展进程，确保农业发展的高技术引领；

高成长收入：必须适应全体人民共同富裕的需要，突破农村现代发展制度供给的不足，提高农业生产效率，增加农民财产性收入，确保农户和农业从业者获得高成长收入；

高品质生活：必须适应农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，突破农村投入相对不足的累积效应，加快农村人居环境整治、生态修复和农民群众住房条件改善，确保农村居民享有高品质生活；

高效能治理：必须适应农村社会对提升乡村治理能力和乡村文明水平的期待，突破农村社会建设管理服务长期存在的短板，确保农村达到高效能治理；

新型工农城乡关系：必须适应加快城乡融合发展的需要，突破城乡二元结构，让各类生产要素在城乡间有序自由流动，加快形成新型工农城乡关系。

“争当表率、争做示范、走在前列”新使命新要求引领乡村全面振兴

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、三中、四中全会精神，准确把握“争当表率、争做示范、走在前列”的重大使命，紧扣“强富美高”新江苏建设总目标，立足新发展阶段、贯彻新发展理念、构建新发展格局，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，坚持共同富裕方向，坚持农业现代化与农村现代化一体设计、一并推进，统筹发展与安全，全面推进乡村“五大振兴”，坚决守牢粮食和重要农副产品稳产保供底线，大力提升农业质量效益和竞争力，大力提升农村美丽宜居水平，大力提升农村社会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，加快构建工农互促、城乡互补、协调发展、共同繁荣的新型工农城乡关系，全面开启农业农村现代化新征程。

到 2025 年，乡村振兴战略全面推进，农业农村现代化取得重大进展，农业现代化迈上新台阶，农村生活设施便利化水平巩固提升，城乡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机制基本建立。粮食和重要农副产品供应保障更加有力，农业质量效益和竞争力显著提升，现代乡村产业体系基本形成。农村生产生活方式绿色转型取得积极进展，美丽乡村建设取得更大成效，乡村面貌发生根本变化，乡村活力显著增强。城乡居民收入差距持续缩小，农民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明显提高。有条件的地区开展率先基本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探索。展望 2035 年，乡村全面振兴取得决定性进展，农业高质高效、乡村宜居宜业、农民富裕富足目标基本实现。农业现代化与新型工业化、信息化、城镇化基本同步，城乡深度融合发展机制基本健全，农民群众生活品质显著提升，在全国率先基本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，并做到水平更高、走在前列。

“八个全面”重点任务夯实乡村振兴推进举措

全面增强农业基础地位。稳定提升粮食综合生产能力，粮食播种面积稳定在 8000 万亩以上，总产保持在 370 亿公斤以上；保障重要农副产品有效供给，猪肉自给率 70%以上，禽蛋 100%，水产养殖面积稳定在 900 万亩左右，蔬菜播种面积 2000 万亩以上；加快现代种业创新发展，实施农业种质资源保护与利用、生物育种前沿技术、重点育种协作攻关、企业主体培育、种业供给能力提升“五大工程”；增强农业产业配套支撑能力，实施农业生产全程全面机械化、农机装备智能化绿色化提升“两项行动”，增强设施农业配套发展能力；推进农业关联产业发展，加强农业关联产业和供给体系建设，拓展农业多种功能和多重价值。

全面提升农业综合竞争力。发展壮大现代乡村产业，深化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，做优做强农产品加工业，优化乡村休闲旅游农业，建强一批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载体平台；提升农业质量效益，推进农业适度规模经营和标准化生产，实施十万主体入网监管行动，建设 10 家以上全域绿色生产示范区，培植 10 个以上具有较强市场竞争力的区域公用品牌；发展农业生产性服务业，按照主体多元、形式多样、服务专业、竞争充分原则培育多元生产服务主体，支持各类生产经营和服务主体带动小农户发展，构建紧密稳固利益联结机制；加快农业物联网发展进程，提升数字农业技术装备研发水平，建设 100 个省级数字农业农村基地；推进优势特色产业集群发展，每个农业大县形成 1~2 个优势特色产业集群，10 亿元以上县域优势特色产业超过 200 个；培植具有综合竞争力的龙头企业，省级以上农业龙头企业达到 1000 家；大力发展开放合作农业，拓宽与“一带一路”共建国家和地区的农业合作，推进农业对外开放合作试验区等开放型农业载体建设。

全面推进乡村建设行动。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基础设施建设，加强农产品冷链物流和农贸市场建设，支持 800 个以上主体建设仓储保险冷链设施，建设 200 个左右产地低温直销配送中心，推动农村基础设施提档升级；强化乡村生态建设，实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 5 年行动，苏南有条件地区自然村生活污水治理率达 90%，苏中、苏北地区行政村生活污水治理率达 80%；推进农业绿色发展，加强农业生态保护，推进农业清洁生产和废弃物资源化利用，病虫害绿色防控覆盖率达 60%，秸秆、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 95%以上，推进农业农村领域碳达峰、碳中和；有序推进农民群众住房条件改善，建立常态化农村房屋建设管理制度，苏北地区农民群众住房条件显著改善，鼓励苏中、苏南地区结合实际改善农民群众住房条件；深入推进特色田园乡村建设和美丽宜居

乡村建设，建成 1000 个特色田园乡村，1 万个美丽宜居乡村。

全面提升乡村治理水平。健全乡村治理体系，建立健全党建引领、自治法治德治智治融合、村集体经济充分发展的“1+4+1”乡村治理体系；着力增强乡镇功能，发挥好乡镇联城带村纽带作用和服务农村农民作用；强化村级服务能力和水平，加强村党群服务中心“六个规范化”建设；提升基层组织工作效能，全面落实乡镇党委抓村级党组织建设的直接责任；加强农业农村执法工作，构建权责明晰、上下贯通、运行高效的农业综合行政执法体系。

全面提升乡村文明水平。发展乡村社会事业，健全农村幼有所育、学有所教、劳有所得、病有所医、老有所养、弱有所扶、逝有所安等基本公共服务体系；提升农民综合素质，提升农民思想政治素质、专业技术水平，新培育高素质农民 75 万人；繁荣兴盛乡村文化，深化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，加强乡村文化产品供给与服务，加强农耕文化保护与传承。

全面深化城乡融合发展。畅通城乡要素流动，强化城乡基础设施和基本公共服务一体化发展，推进县域内城乡融合发展，推动城乡要素双向流动；探索建立城乡一体的常住人口社区化管理体制，实施城乡一体的常住人口登记管理制度，保障农业转移人口合法权益，建立进城落户农民依法自愿有偿转让退出农村权益机制；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城镇化建设，大力发展县域经济，推进重点中心镇和特色小镇个性化高质量发展；持续推进村企共建，构建村企联业联责联心长效发展机制，推动村企要素互换、供求互补、深度融合；实施农民收入十年倍增计划，区分不同区域、不同人群，精准施策。

全面深化农村改革创新。巩固和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，坚持家庭承包经营基础性地位，培育壮大家庭农场和农民合作社，健全“四小”农户支持保护机制，发展壮大新型农村集体经济；统筹推进农村土地制度改革，持续深化农村土地“三权分置”改革，推进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改革，稳慎推进农村宅基地制度改革；深化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，推进乡村资源资产权益化，持续加强农村产权交易市场建设；深化农业农村科技体制改革，构建完善 25 个现代农业产业技术体系；深化农村金融改革，健全农村金融服务组织体系；探索乡村社会保障体制改革，提升农村居民养老保障水平、医疗保障水平，健全社会救助制度体系；深化农业水价综合改革，健全完善农业水价形成机制，促进农业节水和保障工程良性运行；持续深化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，打造服务农民生产生活综合平台，创建“三体两强”标杆基层社 100 个；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，开展富民强村帮促行动。

全面强化综合支持保障。持续加大农业农村建设发展投入，建立稳定的财政支农投入增长机制，以省级为单位核算，土地出让收益用于农业农村比例达到 50% 以上，优化营商环境，引导金融社会资本更多投向农业农村；加快农业农村标准体系建设，突出品种培优、品质提升、品牌打造和标准化生产，构建以产品为主线、全程质量控制为核心的全产业链标准体系；推进数字乡村建设，实施“互联网+”农产品出村进城工程，建设农业农村大数据“苏农云”平台；布局建设一批农业农村发展载体平台，打造一批 50 亿级和百亿级省级农产品加工集中区，建设一批国家级农业现代化示范区、省级农业现代化先行区，再创建一批国家级现代农业产业园区，建设一批农业科技创新平台；持续加强农村人才培养开发，建立健全乡村人才培育成长政策体系，探索开展乡村振兴学院建设，鼓励各类人才返乡下乡创业；创新优化乡村发展支持政策，加强惠农政策集成配套，健全农业支持保护制度和关联产业支持政策体系，完善粮食主产区利益补偿机制。